

19、联合投标协议书

联合投标各方：

甲方：上海夕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颜铭爰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嘉戩公路 328 号 7 幢 7 层 J6955 室

乙方：上海益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佳颖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宜昌路 458 弄 8 号四楼 4250 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四条之规定，为响应上海锦采荟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项目（2026 年老伙伴项目（政采）、JCH-2026-006）的招标活动，各方经协商，就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上海夕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为牵头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牵头人的授权代理人李汀乔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牵头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合同份额为 2846887 元，乙方承担的合同份额为 149480 元。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1）志愿者与服务对象。招募 3000 位低龄老年志愿者与 15000 位受助老人（70 周岁及以上独居、高龄纯老等特殊困难老年人）（结对比例为 1:5，可根据情况做适当调整）。

(2) 服务内容。

2.1 探访问候：通过上门、电话、网络等方式，与关爱对象进行沟通，以便及时掌握老年人身体及精神状况；

2.2 精神慰藉：通过聊天、谈心等方式，为关爱对象提供陪聊陪伴、心理慰藉。对于突发疾病、家庭变故、公共事件等特殊情况，第一时间联系所在居委，统一告知情况；

2.3 安全宣传：依托社区相关活动，为关爱对象提供防范诈骗、消防应急、食品安全、疫情防控、极端天气应对、健康常识等应急和安全知识提醒；

(3) 服务形式。

依托志愿者队伍，通过上门、电话、网络等方式开展探访服务。其中：70周岁及以上独居、高龄纯老等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结对每周不少于1次，每月至少接受4次服务；重点独居老人（孤老及子女不在上海的独居老人）每周不少于3次，每月至少接受12次服务。

(4) 志愿者管理。

4.1 招募与分层管理：面向社区低龄活力老人常态化招募，择优组建骨干志愿者队伍，协助片区联络与带教指导；

4.2 培训赋能。结合工作实际，对一般志愿者和骨干志愿者开展通用培训和骨干培训。通用培训分为岗前培训，重点讲授服务伦理、服务内容、服务开展形式以及专业化、规范化的服务开展流程，帮助“老伙伴志愿者”掌握与服务对象的沟通技巧、养老服务和社会保障相关政策内容、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流程等基础知识；以及在岗培训，重点培训优秀经验做法、最新政策、老年人健康管理知识、照护知识等内容，提升服务能力。对骨干志愿者开展沟通能力、领导力、团队管理等培训。通用培训应当覆盖全部志愿者。

4.3 保障激励。按季度为志愿者提供（不少于170元/季度/人）的津贴额度，可用于对接长者食堂、虹彩乐龄生活馆、助老出行及“沪助养老时光汇”等项目，兑换就餐、出行、文娱活动等服务权益，并为志愿者开展服务提供运营保障。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服务内容：

项目宣传。在重要节点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及年度志愿者风采展示活动，一年不少于4次。每年在市级以上媒体宣传不得少于4次，进一步强化模范效应，形成品牌案例，鼓励更多社区低龄老人投入到志愿服务。

社会参与：引导和鼓励关爱对象走出家庭融入社区，依托综合为老服务中心、社区长者食堂、日间照料中心、老年活动室、家门口养老服务站、助餐点等载体，积极参与社区活动，促进同伴互动和交往；

其他服务：结合关爱对象所需，发挥“老伙伴志愿者”所能，提供养老服务政策宣传倡导、政策资源链接等服务。

五、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六、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另一份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上海锦采荟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甲方（盖章）：上海夕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年2月27日

乙方（盖章）：上海益尊健康管理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年2月27日